

## 信用修复确认通知书

公共信用信息提供单位基本情况	作出不良信息认定的公共信用信息提供单位名称	象山县应急管理局(原象山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)	经办部门	法规科
	经办人	杨广锋	联系方式	15356089009
申请修复的不良信息	不良信息主体名称	宁波贝茂国际贸易有限公司		
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(自然人填写身份证号)	9133020456704539X0		
	法定代表人姓名	李丹	联系电话	13780017226
	申请修复的不良信息的文书文号	(象)安监罚(2018)017号		
	不良信息内容	宁波贝茂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涉嫌违反《浙江省安全生产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一条之规定 违法储存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行为予以立案调查。		
公共信用信息提供单位意见	修复条件认定情况	经核实,不良信息主体已履行法定责任和义务,社会不良影响基本消除。至申请日,不良信息已披露2年10个月,期间未产生新的记入信用档案的同类型不良信息。		
修复处理意见	已公示5个工作日,公示期间无异议,同意修复。  单位(盖章) 2021年1月20日			